2017年度北京大学医学

青年科技创新平台发展基金项目指南

（2017年9月25日）

根据教育部等三部委《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实施办法（暂行）》中加强中青年教师成长与发展环境的要求，医学部启动了青年科技创新发展平台（以下简称平台）的建设工作。平台建设包括设立青年科技创新平台发展基金、青年科技奖和科技沙龙等内容，旨在培育青年科技人才的创新能力，鼓励以国际性医学或生命科学和技术难题的解决为目标的攻关研究；重点支持以临床问题为导向的多学科联合攻关课题。通过专项基金的支持，提升医学部青年科技人才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交叉学科研究团队建设，增强青年人才获取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的能力，为北京大学“双一流”建设奠定面向未来的人才队伍基础。

为了满足不同成长阶段青年科技人才的发展需要，平台设立三项科研能力发展基金：1、临床医学+X青年专项；2、医学青年科技创新培育基金（以下简称青年培育基金）；3、医学交叉研究种子基金（以下简称交叉种子基金）。

1. 基金项目申请须知
2. 临床医学+X青年专项

支持从事临床医学与基础学科研究的青年科研人员联合开展创新性的合作研究，鼓励临床问题导向的申请，其中临床医学指北京大学直属附属医院（包括北京大学第一医院、人民医院、第三医院、口腔医院、肿瘤医院和第六医院六所临床医院）相关的临床医学研究方向；基础学科指校本部理、工、人文、社科学科以及医学部基础性学科。具体参见<http://xkb.pku.edu.cn/sylm/tzgg/38798.htm>

项目报送截止日期为10月27日16时，申请材料需通过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签字盖章后，由申请人所在单位统一报送至医学部学科建设办公室（两份纸质申请书），并同步登陆北京大学医学部专项项目管理平台<http://gxkb.bjmu.edu.cn/>在线提交申请书。

（二）青年培育基金

青年培育基金的申请人要求为医学部正式编制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含附属医院，建议共建与教学医院的科研人员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基金申请），重点支持：（1）具有良好的科研背景的青年人才开展原创性和潜在突破性研究和技术创新，提升优青、杰青等人才类项目的竞争力；（2）具有发展潜力，开展原创性科研工作，暂时缺乏资金支持的青年医学工作者，提升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等纵向项目的获取能力为目标。青年培育基金采取导师推荐制，导师原则上由医学部的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千人计划或者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担任，鼓励跨学科选择指导老师（医学部征集的导师名单及其所在的学科代码见附件）。

青年培育基金每两年申请一次，项目执行期为1.5年（2017年11月1日-2019年4月30日），资助强度为6-15万/项，拟资助20-30项。

医学部各二级单位科研处负责组织本单位科研人员申报，项目报送截止日期为10月13日16时。纸版项目申请书(见附件)经所在单位审核，签字盖章后一式一份统一上报至医学部学科建设办公室,并同步登陆北京大学医学部专项项目管理平台<http://gxkb.bjmu.edu.cn/>在线提交申请书，经专家评审，公示后予以立项。

　　项目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申请人未满43周岁[1974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2. 符合申报国家和省部级基金的基本条件；优先支持具有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青或杰青项目潜力者；重点支持拟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者；或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面上项目未获批，但近期取得重大进展的青年科技工作者（需附未获批原因的分析、改进计划和近期工作进展，供评委参考）；
3. 申请人需对所申报项目与在研或者曾负责的国家、省、市、部委级项目的关系予以阐明，科研处将组织初筛，对重复申报者进行初筛。

（三）医学交叉种子基金

2017年度医学交叉种子基金包括两类，一类是面向医学部与校本部化学部、生命科学部的正式编制科研人员的联合申报（简称“医-生”与“医-化”交叉种子基金）。第二类是医学部本部各学院（包括基础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药学院、护理学院、公共教学部）与医学部附属临床医院之间的交叉种子基金项目。医学交叉种子基金本年度采取导师推荐制，导师原则上由医学部或本部的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千人计划或者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担任，鼓励跨学科、跨学部选择指导老师（医学部征集的导师名单及其所在的学科代码见附件）。

该基金项目每两年申请一次，基金项目执行年限为1.5年（2017年11月1日-2019年4月30日）。医学部内各学院之间的学科交叉项目资助强度约为10-20万/项，拟资助10-20项左右；“医-生”、“医-化”项目资助强度约为10-30万/项，每类别拟资助5-10项。

项目申报以医学部、生命科学学院、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的通知为准。项目报送截止日期为10月13日16时，项目申请书（见附件）经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签字盖章后分别上报至医学部学科建设办公室、生命科学学院科学研究办公室或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科学研究办公室各一份，并同步登陆北京大学医学部专项项目管理平台<http://gxkb.bjmu.edu.cn/>在线提交申请书，经专家评审，公示后予以立项。

项目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医-生”、“医-化”基金项目限于生命科学学院或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的教师与医学部科研人员申请，且必须为联合申请;医学部内交叉项目需由医学部各学院与附属临床医院科研人员联合申请。原则上申请人应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博士学位，鼓励共建或附属教学医院的青年教师积极参与上述课题的研究工作。

2）由于项目为种子培育性质基金，原则上不支持已获得其他经费支持或已被交叉种子基金支持过的项目申请。

3）本基金无年龄限制，原则上优先支持青年科技人员。

三、联系方式

北京大学医学青年科技创新发展平台基金项目管理人员联系方式：

医学部学科办：曹原, 82805626，caoyuan9004@bjmu.edu.cn

郑玉荣，82802531，zhengyr@bjmu.edu.cn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李玲，62761661，ccmeliling@pku.edu.cn

生命科学学院：韩启飞，62754055，[hqf@pku.edu.cn](mailto:hqf@pku.edu.cn)